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57)

#### 關連交易

#### 中航智繪減資及股東退出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公司股東（即本公司和天津航空）、關連股東（即上航電子、中航國際、南京金城和中航貴飛）、大眾飛行、自然人股東和中航智繪簽訂減資協議，據此，中航智繪將進行減資，公司股東和關連股東將退回各自的出資，總對價為人民幣 146,419,600 元。

減資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持有中航智繪任何股權，大眾飛行和自然人股東將合計持有中航智繪 100% 股權，其中 99.9988% 股權由大眾飛行持有，剩餘的 0.0012% 股權由六名自然人股東均等地持有。

於本公告日，中國航空工業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上航電子、中航國際、南京金城和中航貴飛為中國航空工業的附屬公司，因此為香港上市規則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中航智繪是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由關連股東持有超過 10% 的股權，因此是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關連股東退出中航智繪，以及因公司股東退出而出售中航智繪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上述減資協議項下的各項交易的最高適用規模測試百分比率超過 0.1% 但低於 5%，簽訂減資協議須遵守申報和公告的要求，但可豁免獨立股東批准。

#### A. 緒言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公司股東（即本公司和天津航空）、關連股東（即上航電子、中航國際、南京金城和中航貴飛）、大眾飛行、自然人股東和中航智繪簽訂減資協議，據此，中航智繪將進行減資，公司股東和關連股東將退回各自的出資，總對價為人民幣 146,419,600 元。

減資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持有中航智繪任何股權，大眾飛行和自然人股東將合計持有中航智繪 100% 股權，其中 99.9988% 股權由大眾飛行持有，剩餘的 0.0012% 股權由六名自然人股東均等地持有。

## B. 減資協議

下文為減資協議之主要條款之概要：

### 1. 日期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 2. 訂約方

- (1) 本公司、天津航空、上航電子、中航國際、南京金城、中航貴飛（各自作為退出股東）；
- (2) 大眾飛行（作為剩餘股東）；及
- (3) 自然人股東，即卞蘭君、郝峰、羅時旺、熊豐、張崎、張曉涵（作為剩餘股東）；
- (4) 中航智繪（作為目標公司）。

### 3. 減資

中航智繪將進行減資，公司股東和關連股東將退回各自的出資。

緊隨減資完成後，中航智繪的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 22,050 萬元減少至人民幣 4,597 萬元，大眾飛行和自然人股東將合計持有中航智繪 100% 股權，其中 99.9988% 股權由大眾飛行持有，剩餘的 0.0012% 股權由六名自然人股東均等地持有。

### 4. 對價

于本公告日，各股東對中航智繪的實繳出資額及相應的實繳出資比例以及根據減資協議，中航智繪應向各退出股東支付的減資對價，如下表所示：

股東名稱	實繳出資額 (人民幣元)	佔實繳出資總額 的比例(%)	減資對價 (人民幣元)
本公司	70,000,000	32.61	60,765,196
上航電子	20,000,000	9.32	17,361,485
天津航空	9,000,000	4.19	7,812,668
中航國際	8,000,000	3.73	6,944,594
南京金城	7,500,000	3.49	6,510,557

中航貴飛	54,171,750	25.24	47,025,100
大眾飛行	45,969,400	21.42	不適用
卞蘭君	100	0.0000466	不適用
郝峰	100	0.0000466	不適用
羅時旺	100	0.0000466	不適用
熊豐	100	0.0000466	不適用
張崎	100	0.0000466	不適用
張曉涵	100	0.0000466	不適用
合計	214,641,750	100	146,419,600

減資對價乃經各方公平協商，並參考由中國專業獨立評估師依據資產基礎法編制的評估報告中中航智繪於評估基準日的評估值（經各方同意扣除相關稅項等費用後），及各退出股東于中航智繪的相應實繳出資比例釐定。

## 5. 支付

減資對價由中航智繪一次性以現金和/或退回作為原始出資額的非貨幣性資產方式支付。

## 6. 名稱變更

減資完成後的剩餘股東大眾飛行及自然人股東，同意在中航智繪全額支付減資對價後次日，促使中航智繪變更公司名稱為上海智繪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以市場監督管理部門最終核准登記為準）。

## C. 簽訂減資協議之原因和益處

鑒於本集團對無人機產業的戰略佈局的變化，本公司已於本年初通過收購中航金城無人系統有限公司的股權，實現直接投資持有並通過中航金城無人系統有限公司平臺經營和管理本集團無人機業務。為減少管理層級，提高管理效率，本集團與關連股東共同決定從中航智繪退回出資。因此，本集團認為從中航智繪退回出資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D. 減資的財務影響

於本公告日，中航智繪是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減資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持有中航智繪任何股權，中航智繪將不再合併到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

減資產生約人民幣 26 萬元的賬面收益，為中航智繪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價值與以現金方式向本集團支付的減資代價之間的差額。本集團將使用所得款項補充其一般營運資金。

## **E. 香港上市規則適用**

於本公告日，中國航空工業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上航電子、中航國際、南京金城和中航貴飛為中國航空工業的附屬公司，因此為香港上市規則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中航智繪是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由關連股東持有超過 10% 的股權，因此是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關連股東退出中航智繪，以及因公司股東退出而出售中航智繪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上述減資協議項下的各項交易的最高適用規模測試百分比率超過 0.1% 但低於 5%，簽訂減資協議須遵守申報和公告的要求，但可豁免獨立股東批准。

本公司董事閔靈喜先生，為中國航空工業的部長，已根據中國公司法及香港上市規則之要求於批准減資協議之董事會決議案中放棄投票。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其他董事在減資協議項下的交易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重大利益。

減資協議的條款乃經各方平等協商並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儘管減資協議及其項下交易並非於本公司一般或日常性業務中進行，減資協議的條款為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和股東的整體利益。

## **F. 一般資料**

### *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中國境內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主要從事航空產品的研發、製造和銷售及相關工程服務。

### *天津航空之資料*

天津航空為於中國境內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天津航空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航空二次配電控制及防火裝置等產品的科研、生產和銷售。

### *中國航空工業與關連股東之資料*

中國航空工業由中國國務院控制，主要從事航空產品及非航空產品之開發及生產。中國航空工業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 56.35% 之股份權益。

每一個關連股東都是於中國境內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均為中國航空工業之附屬公司。

上航電子主要從事航空和民用電子及設備的製造，以及商品和技術的進出口。

中航國際主要從事運輸和機械設備的進出口業務以及聯合投資和製造業務。

南京金城主要從事機電系統工程研究。

中航貴飛主要從事飛機及其零部件的研發，生產。

#### 大眾飛行之資料

大眾飛行為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在中國成立的合夥企業，主要從事產業項目投資。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大眾飛行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中國公民楊紹文先生）為本公司及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

#### 自然人股東的資料

卞蘭君、郝峰、羅時旺、熊豐、張崎、張曉涵均為中國公民，於本公告日期均為中航智繪的現有股東，各自持有中航智繪 0.000045% 的股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自然人股東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 中航智繪之資料

中航智繪為於中國境內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中航智繪是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由關連股東持有超過 10% 的股權。中航智繪主要從事航空科技領域內的技術開發，技術轉讓，技術諮詢，技術服務，數據處理以及信息產品和航空產品的研究，開發和銷售。

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中航智繪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的淨虧損（扣除稅收和非經常性項目之前和之後）如下：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元)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元)
扣除稅收和非經常性項目前之淨虧損	(12,251,874.50)	(6,442,455.02)
扣除稅收和非經常性項目後之淨虧損	(12,251,874.50)	(6,442,455.02)

中航智繪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於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下之未經審計的淨資產賬面值約為人民幣 185,530,850.84 元。如由中國專業獨立評估師依據資產基礎法編制的評估報告所示，中航智繪於評估基準日的評估值約為人民幣 19,222.42 萬元。

各退出股東持有中航智繪股權的初始成本為其實際的出資額，詳情載於“對價”段。

#### G. 釋義

「中國航空工業」	中國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 56.35% 之股份權益
「中航貴飛」	中航貴州飛機有限責任公司，一家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為中國航空工業之附屬公司
「中航國際」	中航國際航空發展有限公司，一家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為中國航空工業之附屬公司

「中航智繪」	中航科工智繪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由關連股東持有超過10%的股權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減資」	根據減資協議對中航智繪進行減資
「減資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公司股東、關連股東、大眾飛行、自然人股東和中航智繪簽訂減資協議，據此，中航智繪將進行減資
「本公司」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境內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公司股東」	本公司及天津航空
「關連人士」	與香港上市規則下之定義具有相同涵義
「關連股東」	上航電子、中航國際、南京金城和中航貴飛
「關連附屬公司」	與香港上市規則下之定義具有相同涵義
「大眾飛行」	深圳市大眾飛行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董事」	本公司董事
「集團」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修訂者為準）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南京金城」	中國航空工業集團公司金城南京機電液壓工程研究中心，一家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為中國航空工業之附屬公司
「自然人股東」	中航智繪的自然人股東，即卞蘭君、郝峰、羅時旺、熊豐、張崎、張曉涵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法定貨幣
「上航電子」	上海航空電子有限責任公司，一家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為中國航空工業之附屬公司

「股東」	本公司之股東
「附屬公司」	與香港上市規則下之定義具有相同涵義
「天津航空」	天津航空機電有限公司，一家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評估基準日」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
「%」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濱

北京，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學軍先生、趙宏偉先生，非執行董事閔靈喜先生、廉大為先生、徐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人懷先生、劉威武先生和王建新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